新 台 幣 計 價 外 國 債 券 預 審 意 見 申 請 書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

主　旨：本發行人擬向貴中心申請預審意見，茲依貴中心有關章則之規定，檢具相關文件，敬請查核辦理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發行人名稱 | |  | 國籍及總公司  所在地 |  |
| 設立日期 | |  |
| 債券名稱 | |  | 股票掛牌地點  及交易所名稱 |  |
| 發行總額 | |  | 受託機構 |  |
| 票面利率及  計付息方式 | |  | 還本付息  代理機構 |  |
| 債券發行期限  及還本方式 | |  | 如有擔保者，其保證機構名稱或擔保內容 |  |
| 預定櫃檯買賣日期 | |  | 承銷商 |  |
| 申 請 日 期 | |  | | |
| 附  　　件 | 一、發行人基本資料。  二、發行人依註冊地國法律組織登記法人之證明文件。（以金融機構分支機構為發行人者，應加送金融機構依註冊地國法律組織登記法人之證明文件）  三、發行人、保證機構或債券之信用評等證明文件。(無者免付)  四、債券預定發行辦法暨還本付息資金來源說明。  五、債券募集資金之運用計劃(最終)。(發行人應提供其在臺實際營運主體之資金運用計劃)  六、律師意見書或其他證明文件。(檢核事項：1.發行人資格條件是否符合法令規定，2.債券所募集之資金用途是否符合外國人投資條例所規範之投資範圍，3.債券所募集之資金是否全數使用於我國境內重大公共建設、離岸風電建設及其他綠能產業建設等限定範圍內，並應針對在臺實際營運主體之資金運用是否符合法定規定進行檢視)  七、其他必要證明文件或資料。 | | | |
| 發行人：  　 代表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  公司地址： 公司電話：  發行代理人：  代表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  公司地址： 公司電話：  聯絡人： 公司電話： 分機： 公司Email： | | | | |